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6-340B-03

修正案号: 39-1568

- 一. 标题: 修改飞行手册
- 二. 适用范围:

SAAB 340B 序号 160以后 SAAB SF340A 序号004-159

三. 参考文件:

FAA AD 96-01-04 修正案 39-9482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了防止在发动机吸入冰块或雪水发生动力中断时,发动机自动 点火系统不能重新点火,造成发动机熄火并停车。向机组提供一份避 免发生上述情况的指南。除已执行外,必须完成下列工作:

- 1. 在本指令生效后10天内,修改FAA批准的飞行手册,将本指令的1. 1, 1. 2, 和1. 3条纳入飞行手册。可通过把本指令插入手册来完成。
- 1.1对340B系列飞机,将下列段落插入飞行手册的限制段:点火系统在发动机关车过程中,对自动点火系统进行检查。
 - . 将Ng调到约75%-77%, 最小75%;
 - . 关车 [控制杆(CL)放到燃油关(FUEL OFF)位];
- . 确认当Ng高于62%时,在飞行状态板上的点火(IGN)灯亮。在白天,用手挡着光线确认看见灯亮;
 - . 如果点火(IGN)灯不亮,可认为自动点火系统不工作;

- . 将功率杆(PLs)收到地面慢车(GND IDLE)位:如果自动点火系统 不工作
- . 在进入结冰状态前,将点火放到连续(CONT). 位。不管是否已脱 离结冰状态,保持点火在连续(CONT)位,直到关车。
- 1.2 对所有飞机,将下列段落插入飞行手册的限制段落中的结冰 状态部分:
- . 在地面或飞行操作过程中, 当存在着任何形式的可见湿气(如:能 见度在1英里或以内的雾. 云. 雨. 雪. 雨雪. 冰雹)或在弯道. 滑行道和跑 道上有死水. 雪水或雪(除硬雪块), 而且大气温度(OAT)或静温(SAT)在 10度以下,均存在结冰状态。
- 1.3 对所有飞机,将下列段落插入飞行手册的限制段落中的在结 冰状态下的操作:

注意

发动机可能会在国际标准大气温度(ISA)到ISA+20度和轻冰状 态或这些状态出现后的很短时间内,发生动力中断。发动机功能通常可 在完全失去动力前,通过自动点火系统恢复。为避免发生上述情况:

- . 发动机防冰系统必须在进入结冰状态前打开, 并最少在脱离 结冰状态后5分钟内仍保持在接通状态。
- 2. 对340B系列的飞机, 如果发现一个自动点火系统不工作, 在下次 飞行前,按通用电气维修手册SEI-576中给出的程序,对Np超速进行测 试,确认Np超速系统工作正常。如果Np超速系统不工作,在下次飞行前 按通用电气维修手册SEI-576中的程序进行修理。
- 五. 生效日期: 1996年2月16日
- 六. 颁发日期: 1996年2月15日
- 七. 联系人: 祝海鹰 民航中南管理局适航处 02086122536